社情民意专报

第八期（总第十六期）

泾县政协办公室编印 2021年5月20日

 广大县政协委员及包海涛委员工作室通过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、实地调研考察、多方收集社情民意，内容涉及部分单位及乡镇。根据《政协安徽省委员会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现将收集的社情民意信息随文报送，请督促相关部门办理，办理结果望函告。

附：社情民意信息

**社情民意信息**

1、榔桥镇白华村周坑村新屋组村口养猪场气味难闻，粪水横流，气温高的时候很多苍蝇，环保隐患大。（反映人：许可18256371956）

2、泾县到蔡村到宁国港口的省道路快速路的建设意义极大，能增强两地与长三角的联系，经济效益很大，建议政府考虑。（反映人：金柯13505748253）

3、江南春天一期部分的底层车库改成的门面经营户们占用前后面积，乱堆乱放，给住家户造成影响，妨碍通行，物业由于收取了经营户的费用没办法解决。（反映人：陈家涛18256318826）

4、泾川镇潘石村，大约是十年前政府推行户户通惠民政策，其中有三户人家单独居住，门口是泥泞的土路，这条路是农耕季节村民的必经之路，平时村里人也需要从这条路走，平时下雨后都是周围的人一起修修垫垫，到处买石子，拖砖块自己修路，请政府相关部门予以重视，看看能不能解决这个出门行的难题。（反映人：谢道龙18756331890）

5、四鑫大市场这条路每天早上各种菜贩把路堵得没法走，还有吃早点人的电动车、市场的三轮车四处乱停乱放，尤其雨雪天气更加拥堵。给来往的行人和孩子带来了极大的安全隐患。建议有关部门加大这条路的商贩的规范管理，尤其是交警部门能在上下学（班）时能常态化对这条路进行疏导。（反映**委员：黄希松**）

6、泾川镇中山南路9号1幢一共三层九户人家，大多为退休老人。从一楼到三楼，楼道光线差，特别黄昏后一片漆黑，伸手不见五指，上下楼很不方便，尤其老年人。希望政府关心，将三层楼道安装感应灯。（反映人：张钟宝15555202890）

7、泾县幕桥社区对面的安置房小区，小区里公共停车场现在都被私人占有，去了社区反映问题，社区说解决不了，希望政府能够处理这些问题。（反映人：吴桂香13865343022）

8、西苑小区从2021.4.25开始收取小区车辆行驶出入证的工本费，工本费没有法律依据，收款账户也是私人账户，没有收据，且新建的门围栏晚上也是完全开放的，安全问题形同虚设。（反映人：汪悦18756356776）

9、安天康城小区楼道电动车堵塞问题严重，存在安全隐患。（反映人：汪勇13564805632）

10、晏公自来水一直发白，水垢太多。（反映人：曾月红15385324277）

11、近年来，我县为提高全民健身水平，满足群众更多的健身需要，建设了一批游园、步道及健身广场，但是随着城区范围的扩大及城区居住人口的增加，这些健身场所远远不能满足居民的健身需要，更是无法实现就近健身。然而我县城区的的各中小学校随着教育投入的增加，校园的健身设施也越来越完善，在节假日学校学生放假期间，校园内的健身设施大部分空置，形成资源浪费。为此建议：一是城区各中小学校结合实际，节假日期间开放学校健身设施，并制作公示牌，让居民了解具体开放情况及健身场所及器材管理要求。二是根据各学校健身场地开放情况，从县全民健身经费中列支一部份作为场地的日常管理和维护费用。（反映委员：毛晓燕）